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23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产业化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提高公司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产业化项目的建设进度，拟变更产业化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产业化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950万元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投入募集资金调减。

以上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59.13 万元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投入募集资金调减。

以上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2）。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